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安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申万菱信安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申万菱信安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曹利刚先生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新浪财经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持有公司股份25,852,7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75%)的监事曹利刚先生计划在自减持计划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2%。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财务总监王开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1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公司财务总监王开胜先生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13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会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调整转股价格:9.3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9.31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8月2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9.3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8月2日开始生效。“会通转债”自2023年7月25日停止转股,2023年8月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限制性股票回购对象人数由97人调整为92人。
2、回购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及其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触犯法律法规、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严重违法违纪、违反公序良俗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的职务变更,或因前列原因导致公司解除与激励对象劳动合同或劳动关系,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确定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董事会决定本次回购价格为2.94元/股。
3、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总金额为回购数量(247.25万股)×回购价格,回购总金额为7,556,817.00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陈清洲先生通知,获悉陈清洲先生与深圳市高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源投”),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国进出口银行”)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如下: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限制性股票回购对象人数由97人调整为92人。
2、回购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及其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触犯法律法规、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严重违法违纪、违反公序良俗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的职务变更,或因前列原因导致公司解除与激励对象劳动合同或劳动关系,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确定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董事会决定本次回购价格为2.94元/股。
3、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总金额为回购数量(247.25万股)×回购价格,回购总金额为7,556,817.00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陈清洲先生通知,获悉陈清洲先生与深圳市高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源投”),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国进出口银行”)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如下: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议的事项,合法有效。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议的事项,合法有效。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特别提示:1.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上年度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